

吊船飛墜20層樓 兩工人墮斃

業界：4條鋼纜同時斷裂罕見 警夥勞工處機電署查肇因

港島半山干德道豪宅聯邦花園昨晨發生導致兩死的嚴重工業意外。一艘臨時吊船在聯邦花園20樓高處，懷疑因鋼纜突然斷裂急墜而下。當時正在吊船上進行機件性能檢測的兩名工人同告墜地，當場死亡。警方列作致命工業意外處理，正聯同勞工處、機電署調查事故原因。勞工處同時向有關承建商／僱主發出「暫時停工通知書」，又表示若調查發現有違例事項，定會依法處理。有業界人士形容事件非常罕見，表示吊船裝有4條鋼纜，很難同時全部斷裂，希望特區政府有關部門盡快查出意外原因，防止同類意外再次發生。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兩名男死者分別為52歲李耀輝及56歲翁偉文。他們被發現高處墜下後，頭部爆裂、手腳骨折扭曲，救護員經檢驗證實即場死亡。

現場為港島半山干德道41號聯邦花園1座倫敦閣。消息指，屋苑近日擬進行外牆工程，一間吊船公司早前到倫敦閣裝置臨時吊船，昨日由一間公證行派員到場檢查吊船。

公證行派員到場檢查吊船

事發昨晨約11時許，有指兩名死者當時在天台教導兩名工人使用吊船，當兩名死者進入吊船後，吊船在約20樓高處其中一條鋼纜突然斷開，兩人各自身上扣在天台的安全帶因未知原因亦同時斷裂，與吊船一同墜落地面，跌在一輛搭棚工程車及黑色私家車旁，發出巨響。吊船應聲毀爛，零件及鋼纜等雜物四散，李及翁則倒臥地上，重傷昏迷。救護員到場證實兩人已經死亡。當時，大廈對開未冇其他人經過，否則後果不堪設想。

警員其後封鎖現場，並用帳篷遮蓋兩名死者遺體，及聯同勞工處及機電署調查意外原因，包括吊船機件性能及工人是否做足安全措施等。直至中午，兩名工人遺體由作工昇送殮房。

工聯職安健協會昨日在事故發生後發表聲明，對事故深表遺憾並向死者家屬致以深切慰問。協會將盡力為死者家屬提供支援協助及情緒輔導，並強烈要求勞工處盡快展開深入調查及公開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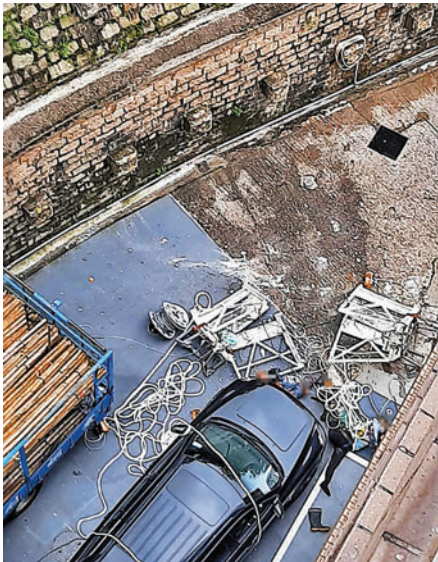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強調，近月香港已連連發生多宗奪命工業意外，該會要求勞工處認真汲取各類工業意外帶來的沉重教訓，盡快檢討勞工處自身監管及執法上漏洞，從速修補不足之處，切實加強監管巡查工作。同時，處方在保障工人權益，特別在工作安全上絕對責無旁貸，未來必須避免同類事故再度發生。

促檢討法例 或再度提高罰則

勞聯職業安全及健康推廣委員會、香港機電業工會聯合會職業安全推廣委員會暨香港安全督導員協會在聯合聲明中，促請勞務局及勞工處必須適時再檢討法例或再度提高罰則，包括監禁年期等，以提升阻嚇力，讓僱主更自覺確保工友安全，達至「零意外、零傷亡」。

勞工處昨日發表聲明，表示高度關注事件。在得知意外發生後，處方已即時派員到意外現場展開調查，及向有關的承建商／僱主發出「暫時停工通知書」，停止其在該處所搭建、更改、拆卸及使用吊船，直至處方信納他們已採取措施消除有關危害才可復工。

勞工處正全速調查，以確定是次意外的成因，查找有關持責者的法律責任，以及提出改善措施。若調查發現有違例事項，定會依法處理。根據《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的一般責任條款規定，僱主必須為其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作業裝置及工作系統。違反有關規定，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50萬元及監禁6個月。



◆兩名檢測工人隨吊船由20樓高處墜下地面，當場死亡。讀者提供



◆意外後，警方及勞工處人員到場調查意外原因。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工會：應有多重安全措施保護施工者

特稿

對昨日吊船墜下導致兩死的嚴重工業意外，香港建造業註冊專門工種職工會聯合會副會務主任邱華康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查詢時形容，事故非常罕見。他表示，吊船設有多重安全措施以保障施工者，只要做足相關安全措施，可以有效將意外風險減至最低。他希望政府有關部門盡快查出事故原因，以防止再有同類意外發生，保障施工者的安全。

安全繩須另扣獨立防墜器

邱華康介紹，吊船工作的安全措施大致可分為吊船及施工者兩方面。在吊船上，有兩條由摩打運作的主鋼纜外，還有兩條分別連接獨立防墜器的輔助鋼纜，一旦主鋼纜發生事故，兩條輔助鋼纜分別連

接的獨立防墜器可以即時發揮效用穩固吊船。

在施工者安全措施方面，施工者會佩戴緊綁身體及四肢的降傘式安全帶，而安全繩會扣於另一個獨立防墜器上，即使吊船發生急墜意外，施工者也不會隨吊船一同墜下。

邱華康指出，施工者每次登上吊船工作前，必須先由一名合資格人士在場詳細教導操作吊船，包括如何控制上落和左右移動，以及遇突發事故如停電時，該如何使用手動裝置控制吊船降落等。合資格人士在確定施工者已了解吊船相關操作細則後，就會發出一張臨時吊船證給施工者，施工者才能登上吊船進行高空工作。在開工前，合資格人士還會讓施工者先檢查吊船性能是否良好，包括離地升高約1米以作測試，若發現有任何問題要即時通知處理。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兩死者遺下孤寡 街坊擬籌款解燃眉急

特稿

一次工業意外令兩個家庭頓失至親及家庭經濟支柱，遺下孤寡生活頓失所依。有愛心街坊對事件感到難過，表示理解死者家屬痛失父親及丈夫的悲痛和需要，會主動聯絡熟悉的住客一同籌款，希望能協助死者家屬緩解燃眉之急。

死者家屬到場認屍悲痛落淚

據了解，事故兩名死者為公證行吊船測試工人，擁有多年相關工作經驗，已婚及有子女，為家中主要經濟支柱之一，其中李耀輝更與年邁父母同住以方便照顧。死者家屬接報到場認屍時哀傷不已。有家人不斷悲痛拭淚，見者心酸。居住聯邦花園維也納閣的譚女士表示，她從外傭的社交群組中得知是次工

業意外導致兩名工人不幸死亡，感到十分痛心，但她更關心死者家屬當下及日後要面對的難關。

從新聞得悉，兩名死者生前均為家庭經濟支柱，因此希望盡自己綿力協助死者家屬。她已主動聯絡7至8名熟悉的住客一起籌款，初步大家都表示願意，自己亦會捐出五位數的金額以助死者家屬，同時鼓勵更多住客捐款。

另一名居住倫敦閣的男住客表示，遇難的兩名死者是為屋苑大廈服務，今次發生意外不幸死亡令人感到非常難過。他說，大廈管理公司沒有就吊船工程通知業主及住戶，包括沒有張貼通告以提醒要小心，出事位置平日有街坊及車輛出入，幸今次未有殃及住客。

稍後，他會向物業管理公司及業主立案法團了解事件。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近10年5宗致命吊船意外釀7死

2022年6月13日	半山干德道41號聯邦花園，兩名外判承建商工人在20樓外牆檢測吊船期間，連同吊船直墜地面當場慘死
2021年2月23日	粉嶺皇后山一公屋建築地盤，一名39歲鋁窗男工，乘吊船在高處為窗戶唧玻璃膠期間，疑未扣好安全帶翻出吊船圍欄外直墜1樓平台死亡
2018年11月10日	一名39歲外判工程商男「科文」在紅磡一酒店外牆吊船上工作期間，意外失足從12樓墜下身亡
2014年3月25日	山頂地利根德閣，兩名乘吊船負責外牆批盪的45歲女工和27歲男工，疑因吊船突然翻側，兩人由約56樓墜下死亡
2012年6月21日	一名38歲抹窗工人，在尖東一酒店乘吊船工作期間，疑因吊船鋼纜一支橫門鬆開令船身傾斜90度，頓由16樓直墜地面身亡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中環開槍案 警懸紅25萬緝槍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警方於前日（12日）再拘捕一名25歲非華裔男子，涉嫌與中環咸街上周五（10日）發生的黑幫斬人及開槍案有關。據悉，被捕者為腹部中槍的尼泊爾裔傷者。連同早前被捕的另外3名南亞裔男子及一名本地男子，案中至今有5人被捕，另一名受傷留醫的尼泊爾裔男子仍由警方看管。警方昨亦公告懸紅25萬元，呼籲市民如有任何涉案資料提供，或知悉涉案槍械或使用槍械者的下落，請盡快致電999或62771708與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聯絡。



◆大批警員及入境處人員進入重慶大廈打擊涉及「南亞兵團」的黑社會活動。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腹部中槍、傷勢已轉為穩定的25歲尼泊爾裔男子於前日被警方拘捕後，連同早前被捕的3名南亞裔男子及一名本地男子（23歲至42歲），被合共暫控一項企圖有意圖而傷人罪及各自一項管有攻擊性武器罪，案件昨在東區裁判法院提堂。

由於中槍被告和另一名36歲的巴基斯坦籍男被告Gulfam Muhammad仍然留醫，未有出庭應訊，獲安排於本周五（17日）或出院當日再上庭。另外3名被告郭天域（24歲，無業）、Gurun Suman（23歲，無業，尼泊爾籍）及Javed Shahid（42歲，商人、巴基斯坦籍）則還押至9

月5日再訊，以候檢驗被告手提電話、DNA及閉路電視紀錄。

警巡重慶大廈 打擊「南亞兵團」

另外，警務處副處長（行動）袁旭健昨日與入境處及海關高層人員召開特別會議，商討進一步加強合作，採取聯合行動，嚴厲打擊此等嚴重罪案。並在昨晚7時率先展開跨部門執法行動，出動逾百人在尖沙咀重慶大廈內及附近截查可疑人等和車輛，以打擊涉及俗稱「南亞兵團」的黑社會活動。

5青年涉毀東海堂 再多一人認罪

2019年6月修例風波期間，美心及旗下店舖成為暴徒針對的目標。5名青年於2020年8月7日在將軍澳廣場涉嫌縱火破壞美心旗下的東海堂商店，包括損壞收銀機屏幕、八達通閘卡器及櫥窗膠櫃等，被控縱火

及刑事損壞兩罪。繼其中兩名被告於上月中認罪，昨日再多一名案發時年僅15歲的少年承認一項刑事損壞罪，其縱火罪則獲存檔法庭。區域法院暫委法官許肇強取消其擔保，下令押還至其餘兩名不認罪被告審訊結束後的裁決日期再作求情及判刑。

旺角非法集結案踢保 5人被重新拘捕

一批激進示威者於2019年10月27日在九龍多區非法集結及堵路、破壞公共設施，警方當日在旺角亞皆老街近染布房街一帶以涉嫌非法集結拘捕22名激進示威者。其後，眾人拒保候查，獲暫時釋放。警方繼續就案

件展開調查，並在諮詢律政司意見後，於昨日重新拘捕其中2男3女（18歲至38歲），分別被控一項或多項在公眾地方管有攻擊性武器，及管有任何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產罪。案件將於6月28日下午在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

廚師藏彈簧鋼棒罪成 上訴被駁回

攪炒派於2020年6月30日煽惑群眾到港鐵太子站非法聚集，一名時年17歲任職咖啡店廚師少年梁錦濤，當時在旺角街頭被警方搜出一支彈簧鋼棒及「光時」旗，被控一項在公眾地方管有攻擊性武器罪，並於去年7月在西九龍裁判法院被裁定罪成判入勞教中心。

梁不服定罪，即時申請保釋等候上訴被拒，至上月20日其上訴申請亦被高院駁回。

法官陳慶偉昨日頒下判詞，表示不接納上訴人辯稱自己為該彈簧鋼棒是「旗杆」，而案中有足夠證據證明他知悉彈簧鋼棒的大小、用途及操作，故上訴理據不足，加上當日旺角確有一些衝突發生，故上訴人在現場出現明顯與事件有關。

涉扮患癌呢3750萬保險 3人被控告

友邦保險前保險代理王家強（43歲），聯同任職司機男子羅俊傑（44歲）及裝修工人梁偉健（40歲）於2017年10月至2020年12月期間，藉安排癌症病人冒充保單持有人到多間醫療機構檢查，在取得患癌證明後向友邦保險訛稱他們患上各種癌症，包括淋巴瘤、咽喉

癌、乳癌、胃癌及卵巢癌，以申請危疾及醫療保險索償。案件共涉及10份保單，索償額共約3,750萬元。3人俱被控告兩項串謀詐騙罪，王另被控告4項相關罪名及3項偽造罪名。案件今（14日）在東區裁判法院提堂。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